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绩效管理工作 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项目概况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 绩效管理的意见》(中发〔2018〕34号)精神,加快建成全 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。2022年我区深 化推进绩效管理工作,完善事前绩效评估,事中绩效监控和 事后绩效自评工作,重点关注盐田区"5+3+1"现代产业体 系重点项目和重大金额项目,优化财政资源配置,确保财政 资金用在刀刃上。

(二)项目绩效目标

总体目标:将全区各预算单位收支预算全面纳入绩效管理,建立绩效评估机制,强化全区47家一级预算单位绩效目标管理,做好绩效运行监控,开展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,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,硬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。

阶段性目标:建成我区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 绩效管理体系,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,着力提高财政 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,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, 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,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 供有力保障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1. 绩效评价目的

本次评价旨在全面推进盐田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,落实 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,通过评价本项目实施效果, 落实推进绩效管理全覆盖、全流程,积极促进我区社会经济 发展,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2. 评价对象和范围

本次评价对象为盐田区财政局绩效管理项目,范围为 2022年度本项目财政支出。

(二)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(附表说明)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本次评价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遵循科学公正、统筹兼顾、激励约束、公开透明的原则,结合盐田区实际,科学全面地评价 2022 年度本项目的整体绩效情况。

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(财预〔2020〕10号),结合项目实际,设计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。采取百分制,评价项目决策、过程、产出及效益情况,科学反映本项目资金使用的经济性、效率性和效果性。其中一级指标4个,下设10个二级指标及17个三级指标。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详见附件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项目评价共涉及17个三级指标,指标分值为100分,评价得分为96.6分,得分率96.6%,总体表现"优".

四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2022年盐田区财政局立足部门职责,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,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,各项工作稳步推进。此次工作,"花钱必有效"绩效理念深入人心,借助网络信息平台,建立了良好的沟通和反馈机制,在疑点难点不同点问题上深入探讨,联合各预算单位、各行业专家组共同剖析,同时,借助智慧财政一体化平台,实现预算与绩效间的信息共享,避免"信息孤岛"和"数字烟囱"导致的数据不一致问题,总体实现了绩效工作总体目标。